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EW CONCEPTS HOLDINGS LIMITED

創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21)

**內幕消息
建議成立合營公司**

本公佈由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發表。

董事會謹此宣佈，於2022年10月20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投資者訂立有關建議成立合營公司的合營意向協議。

合營意向協議

合營意向協議的主要條款如下：

日期： 2022年10月20日(交易時段後)

訂約方： 本公司；及

投資者；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投資者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各為獨立於本公司的第三方。

主旨事項： 待簽署正式協議，本公司及投資者建議成立合營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68.6百萬元(相當於約75.64百萬港元)，各方以現金注資如下：

	注資 (人民幣千元)	於合營公司的 持股百分比 (%)
本公司	34,986	51
投資者	<u>33,614</u>	<u>49</u>
總計：	<u><u>68,600</u></u>	<u><u>100.0</u></u>

合營公司成立後，其將分別由本公司及投資者擁有51%及49%。合營公司將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

本公司及投資者均應在合營公司完成工商註冊後1年內足額繳付其相關出資及須簽署正式協議。

主要業務： 合營公司擬從事的主要業務為生產石墨相關負極材料。

董事會組成： 合營公司的董事會應由5名成員組成。本公司與投資者各自可分別提名3名成員及2名成員。

收購投資者的專利技術： 與合營公司成立有關的商業登記完成後的1年內，及本公司進行及完成對投資者所擁有的專利技術(「**專利技術**」)的評估工作後。合營公司將以不超過人民幣33.614百萬元的價格向投資者收購專利技術。專利技術包括但不限於改性石墨負極材料和相關負極材料的全球專利、技術、訣竅、生產權等。

- 獨家性：** 自合營意向協議日期起6個月內，各方不得與任何其他第三方就有關成立合營公司的事宜或可能違背各方成立合營公司意向的其他事宜進行接觸、溝通、磋商等。
- 盡職審查：** 簽署合營意向協議後，在自合營意向協議日期起1個月內，本公司將對投資者及專利技術進行盡職審查。投資者應向本公司提供與此相關的所有必要文件及資料，並在盡職審查過程中與本公司及其專業人士合作。
- 終止：** 除非雙方另有協定，倘合營意向協議日期起6個月內未有訂立正式協議，合營意向協議將自動失效。

本集團的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在香港提供地基工程及環保業務。

投資者的資料

投資者為一間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主要從事新能源應用及材料的研發和銷售。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葉倫良(為一名中國公民及商人)。

訂立合營協議的理由及裨益

於過去數年，中國中央政府一直在推動應用新能源及相關材料。投資者的核心重點為利用石墨烯技術生產改性石墨負極材料，主要用於新能源動力電池、儲能電池等。因此，本公司認為建議成立合營公司亦為本集團擴大其環保業務組合的替代方法及絕佳機會。

合營意向協議未必一定導致訂立正式協議，故其項下擬進行交易未必一定完成。根據上市規則，建議成立合營公司(如果落實)可能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本公司將遵守上市規則中有關根據上市規則的要求建議成立合營公司的適用規定。本公司將按照上市規則的規定就有關事宜作出進一步公佈。

由於建議成立合營公司未必一定進行，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具有下列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創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2221)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正式協議」	指	合營意向協議訂約各方未必就成立合營公司訂立的正式合營協議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投資者」	指	上海巴庫斯超導新材料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的有限公司
「合營公司」	指	根據合營意向協議建議將予成立的合營公司
「合營意向協議」	指	本公司與投資者就建議成立合營公司於2022年10月20日訂立的合營意向協議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股份」	指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創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朱勇軍

香港，2022年10月20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朱勇軍先生、潘軼旻先生及李錫勛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隋廣義先生、葛曉麟博士及張立輝博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羅俊超先生、唐嘉樂博士及蔡偉石先生，榮譽勳章，太平紳士。